

史海钩沉

于时和与《再生缘》的前世今生

中国清代弹词作品中,《再生缘》可谓是一部巅峰之作,近现代大学者陈寅恪先生甚至将其与《红楼梦》同列,誉为“南缘北梦”。解放以后,该书经修订出版,丁西林先生还将其改编拍摄成电影。于是孟丽君女扮男装,治国救夫,巷陌间传为美谈。

《再生缘》全书二十卷,一般认为前十七卷为陈端生作,后三卷为梁德绳所续,最后由侯芝修改为八十回本印行,三人均为女性。但是,关于《再生缘》前十七回的作者究竟是谁,学术界存在着很大的争论和分歧。部分学者认为前十七卷为杭州人陈端生所作,也有学者认为作者是陈云贞,还有学者怀疑陈端生与陈云贞是否为同一人,郭沫若先生经考证,认为该书的作者是杭州人陈端生。但不管是郭沫若还是其他的学者考证的根据,基本上都取决于一个关键性人物,这关键人物就是金坛人于时和。

于时和是于敏中的堂侄,受于敏中教养多年,于敏中将他视为己出,关爱有加。于敏中于乾隆四十四年十二月逝世时,亲儿早逝,仅有一孙名德裕。据郭沫若考证,于德裕血统似有问题,因乾隆曾有谕示:“即于德裕亦本非的确敏中之孙。”由此,于时和便串通于敏中二房太太张氏“即挟制家产,



不令(于德裕)与闻”。乾隆四十五年三月,于时和“拥资回籍(金坛)”,于德裕发现后当即告发。乾隆乃下令严讯查办,没收于时和侵吞的全部资产,以“田房衣物,计可值银三万余两”还给于德裕,其余“银五万七千余两”即作疏竣丹金漕河之用,“将于时和发往伊犁充当苦差”。此事在《国朝耆献类征》第二十七卷录国史馆《于敏中传》中有较详细的记载:

(乾隆)四十五年六月,敏中孙德裕讦堂叔时和挟制家产,拥资回籍事。上命大学士英廉严讯查办。并以时和先行回籍或隐占敏中原籍资财事,诏江苏巡抚吴坛查办。嗣吴坛奏:

“时和吞占家产属实。请将时和发往伊犁充当苦差,其所侵银物酌给德裕三万余两,余留充金坛开河费。”允之。

于时和于乾隆四十五年(1780)九月发往伊犁苦役。而此时《再生缘》作者的丈夫范秋塘也因犯科场案发配伊犁,恰巧同于时和在一起。久而久之,于时和与范秋塘相处亲密,“时相过从”,范秋塘总将妻子的手札给他看,这些书札中记述了陈端生创作《再生缘》的艰辛过程。于时和偷偷将这些书札抄录下来。嘉庆元年,于时和遇赦,将这些书札频频示人,有些文人便记录写书,如淮安人俞蛟山阴(今浙江绍兴)人和丁晏

就是从于时和那里得到《再生缘》作者的有关资料,从此才能考证《再生缘》的作者究竟是谁。但史料价值最高的却是《春明丛说》和《山阳诗征》。

《春明丛说》是山阴俞蛟所著,收入他的《梦厂杂著》作为第一种,1828年(道光八年)刊行。《春明丛说》卷下有《记录云贞致夫书》一则云:

范秋塘,淮南诸生也。早失怙恃,倜傥不羁,恃才桀傲。继母某氏素悍,秋塘不能供子职,遂以忤逆呈当事,谪戍伊犁。其妻云贞,淑而多才,擅长笔札,工吟咏,恒致书万里外,与秋塘相问答。金坛相国犹子和,同在戍所,时相过从。秋塘每出妻手札以示。于君叹服,录藏篋底;遇赦来京,以札示同人,约二千四百余言。缠绵哀怨,如不胜情。书后复缀七律四章,亦宛丽清和,真扫眉才子所不如者。一时都下传录,几于纸贵。余惜其才,悲其遇,因记之以广其传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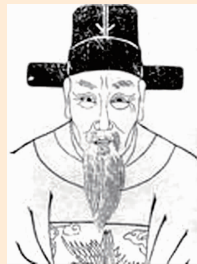
俞蛟和丁晏的传本,都是从于时和传出的。于时和在嘉庆元年(1796)遇赦,回京后将这些书札频频示人,还将偷抄的书札整理成册。

于时和私抄友人妻书札虽不为人所称道,但客观上却为后人《再生缘》及其作者的研究提供了第一手资料。

愚公

金沙诗话

储光羲与杜甫同登慈恩塔



储光羲画像

储光羲主要生活在唐开元年间,与当时活跃着杜甫、王昌龄等一大批著名诗人都有交往,可谓群星璀璨。

天宝十一年(752)秋,诗人岑参自安西回京述职,相邀高适、杜甫、储光羲、薛据等同僚诗友,出城郊游,他们一起登上了长安城南的慈恩寺塔(现称大雁塔)。在塔上极目远眺,但见远山层林尽染;鸟瞰京都,全城风貌一览无余。众诗人不由感慨万千,各自挥笔抒情,写了一组有名的《登慈恩寺塔》诗。

储光羲所作的诗题是《同诸公登慈恩寺塔》,诗写得激昂深沉,反映出诗人对朝廷和个人命运的担忧,这在同行的五人中,写得最为悲沉,也是最为情真意切的一首。

金祠起真宇,直上青云垂。
地静我亦闲,登之秋清时。
苍芜宜春苑,片碧昆明池。
谁道天汉高,逍遥方在兹。
虚形冥太极,携手行翠微。
雷雨傍杳冥,鬼神中躡蹊。
灵变在倏忽,莫能穷天涯。
冠上阁闾开,履下鸿雁飞。
宫室低迤迤,群山小参差。
俯仰宇宙空,庶随了义归。
崩岩非大厦,久居亦以危。

这次登高赋诗成为我国古代文学史上的佳话。储光羲也度过了他一生中难以忘怀的时光。然而,几年后,安史之乱的爆发,使储光羲陷入了空前的灾难,而杜甫也过上颠沛流离失所的生活,唐朝两位极重要的诗人从此再也没有谋上一面。

大约在天宝六载(公元747年)前后,储光羲走出终南山,复出任太祝,世称储太祝,官授监察御史。天宝年末(754)奉使范阳,途经邯郸,见安禄山蠢蠢欲动,人民生活痛苦不堪,写《效古》二首以纪其事。诗云:“大军北集燕,天子西居镐。妇女役州县,丁壮事征讨。老幼相别离,哭泣无昏早。稼穡既殄灭,川泽复枯槁。”“……翰林有客卿,独负苍生忧。中夜起踟躅,思欲献厥谋。君门峻且深,跼足空夷犹。”此诗也是对安禄山所怀野心最早的揭露,然而,朝廷(唐玄宗)对此却充耳不闻,依然沉醉于歌舞升平之中。

天宝十四载(公元755年)十一月,安史之乱爆发,唐玄宗仓皇逃往四川。储光羲和这时正在朝廷任给事中的王维等300多名文武官员一同被安禄山所拘。安史叛军把搜捕来的官员押到洛阳,强迫他们接受伪职。后来,储光羲历经千辛万苦,只身从叛军手中逃了出来,回到朝廷。安史之乱被平定后,储光羲虽然免于死,但还是被贬往岭南。

在那里,由于终年生活抑郁,加上远离金坛故乡和亲人的相思之情给储光羲带来的精神上的孤寂,不久便客死贬所。大概经历晚年的这一变故,因此《旧唐书》和《新唐书》都没有为储光羲列传。

亦文

最早出使日本的金坛人高迁

史料记载,明宣德八年(1433年)六月,明朝政府派遣鸿胪少卿潘赐、行人高迁、中官雷春为使臣,出使日本,并赐源义教(足立义教)“白金、彩币等物”。这其中所说的高迁,是金坛人。行人,则是他当时的官职。

民国版《金坛县志》记载:高迁,字景升。永乐辛卯年(1411)以举人升国子监(隋朝以后的中央官学,为中国古代教育体系中的最高学府)。学禄时,尚书胡瑗(常州人,任尚书30多年)以其品行出众,选使日本。上嘉其不辱使命,擢翰林编修,赐龙凤砚,龙涎墨、倭扇,题御诗其上。

明朝的中后期,由于倭寇的侵扰,朝廷禁海政策,基本终止了与日本国之间的往来。其实,从唐代开始,直至明朝初期,中国与日本之间不管是文化、还是经济的往来还是十分密切的。

在明朝前期的100多年中,据史料记载,明政府共派遣使者15次赴日(另有一次在琉球返回,未到日本),而日本幕府和各藩大名派遣使者赴明至少有37次,而且使团



明朝出使日本的宝船

的规模也远超前代。

明宣德八年(1433年)五月,日本派出一个庞大的使团在,到达北京,受到明政府的热情接待。明朝皇帝朱瞻基亲自接见日本使团,设宴招待使团,并赏赐给使团“纱罗、绢布及金织裘衣、绢衣、铜钱”等物,同时在北京订立中日宣德贸易条约。条约规定,日本每隔十年到明朝进行一次朝贡贸易,每次船三艘,300人,出售给明朝的刀剑每次不得超过3000把。明政府还要

求日本政府尽力制止倭寇活动。宣德八年(1433年)六月,明朝政府派遣鸿胪少卿潘赐、行人高迁、中官雷春为使臣,回访日本。《宣宗实录》卷103记载:“宣德八年六月壬午朔,壬辰,遣鸿胪少卿潘赐、行人高迁、中官雷春等使日本国,赐源义教(足立义教)“白金、彩币等物”。

明朝的中后期,由于东南沿海倭寇问题变成了严重的“倭患”,明廷开始执行严厉的海禁政策,中日之间的交往也

基本中断。

基本中断。

正统(明朝第六位皇帝朱祁镇即英宗的年号)中,太监王振为了排除异己,对不趋迎奉承他的大臣则实行残酷打击。正统八年(1443年),炸雷击坏奉天殿鸱吻,明英宗朱祁镇因遭此天灾,按惯例下求言诏,要求群臣极言得失。侍讲(翰林院下设有侍读学士与侍讲学士)刘球应诏上言陈得失,写了一篇著名的《修省十事疏》,语刺王振。王振大怒,立即下令逮捕刘球入狱。这时,正逢编修官董璘因要求任太常卿而被王振关进狱中,王振便想通过董璘之事置刘球于死地,立即指使锦衣卫指挥马顺严刑拷打董璘,逼迫他承认所请太常卿之事是受刘球所指使。董璘被逼不过,只好屈服。王振便以此下令处死刘球。就在此时,高迁挺身而出、仗义执言,给英宗上疏替刘球作无罪辩护,英宗竟置之不理。最后,刘球被杀尸体惨遭支解。一时间,朝廷内外乌云密布,大臣们都提心吊胆过日子。见此,高迁痛恨皇帝昏庸,朝廷腐败,便托辞回家,死后被列入乡贤祠,有《菊庵文集》存世。

少逸